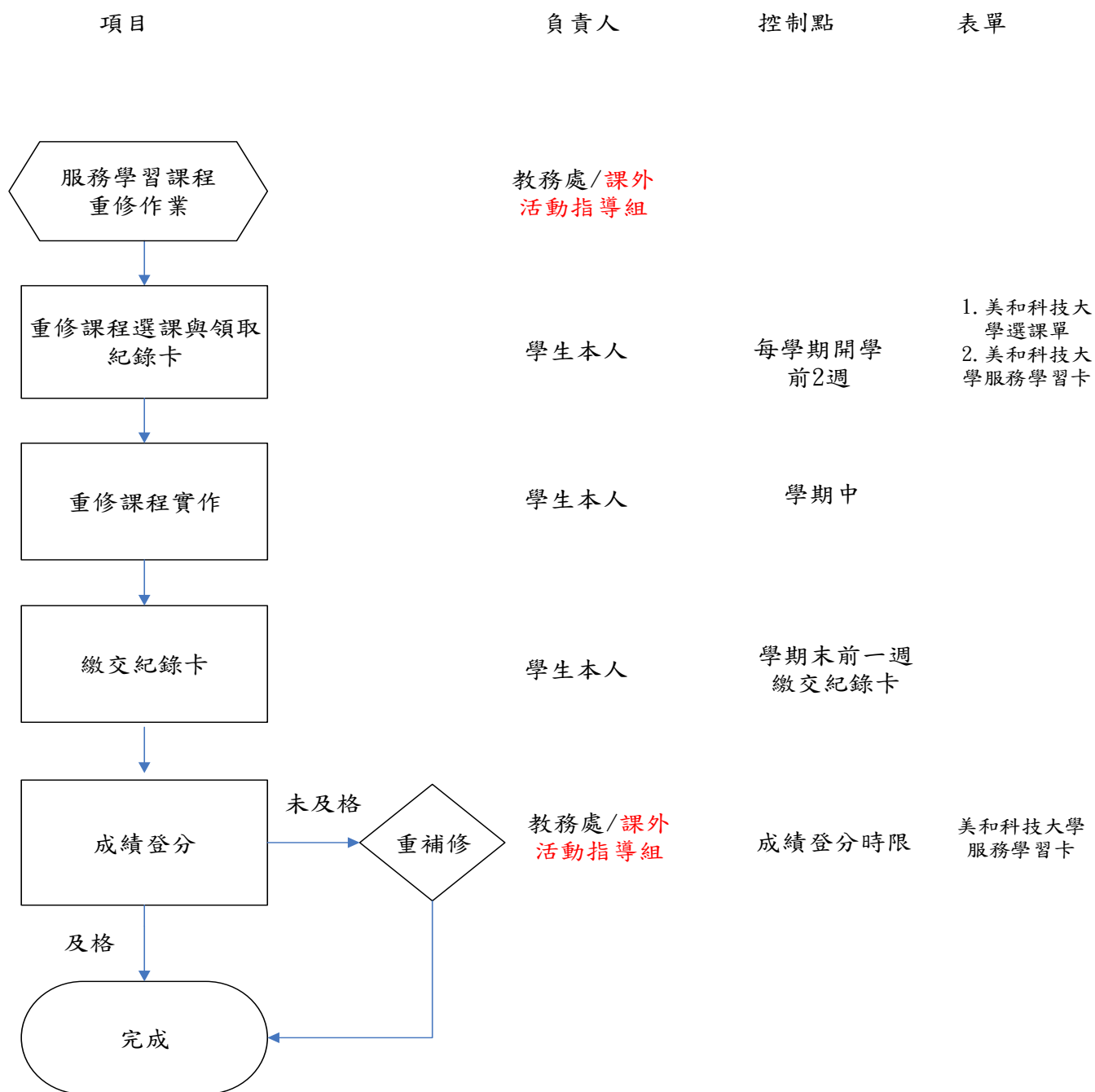


◎服務學習課程重補修申請作業

1. 流程圖



## 2. 作業程序：

- 2.1. 開學日起兩週內填寫服務學習課程書面選課申請單，至教務處辦理申請重補修選課事宜。
- 2.2. 重補修課程同學必須持有原課程紀錄卡，若已遺失請至課外活動指導組領取補發課程紀錄新卡(酌收工本費 10 元)，且必須提供參加該活動之證明，且由原承辦單位重新認證，未能認證則重新計算。
- 2.3. 重補修課程同學於期末考前一週將服務學習紀錄卡繳回課外活動指導組認證審核。
- 2.4. 經課外活動指導組審核無誤後，於學校課程成績登錄系統予以登分。

## 3. 控制重點：

- 3.1 辦理課程重補修須於開學日起兩週內到課外活動指導組填寫服務學習課程書面選課申請單，至教務處辦理申請重補修選課事宜。
- 3.2 課程實作部分於期末考前一週完成，紀錄卡若遺失須至課外活動指導組領取補發，且必須提供參加該活動之證明，且由原承辦單位重新認證，未能認證則重新計算。
- 3.3 課程實作完成後須經班級導師審核簽章，將服務學習紀錄卡繳回課外活動指導組認證，經審核無誤後於學校該課程成績登錄系統予以登分，未繳交者該課程以0分計算。

## 4. 使用表單：

- 4.1. 美和科技大學選課單。
- 4.2. 美和科技大學服務學習紀錄卡。

## 5. 依據及相關文件：

- 5.1. 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